

#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中原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以来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立足部门职能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相关政府信息，不断提高各项工作透明度，增强了政府的公信力、执行力，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### （一）健全组织机构，加强组织领导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收集政府信息公开材料，并及时公开。

### （二）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

建立完善信息公开规定、保密审查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、社会评议制度、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等，并制定了信息主动公开操作流程。

### （三）坚持保密审查，积极稳妥回应社会关切

根据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遵照《保密法》、《档案法》和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准确把握、审慎协调保密与公开之间的关系。对涉及政务活动的重要舆情和公众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，以积极稳妥的态度慎重对待。对拟公开的重大事项进行分析和研判，在确保公开信息非涉密的基础上，将能予公开的信息及时进行告知，要求答复内容依法依规，回应到位，不断增强公开实效，提升政府公信力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7	0	0	0	0	0	17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17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		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17	0	0	0	0	0	1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3	4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上级要求与群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，主要表现在：政务公开工作的统筹度还不够；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；政务公开形式多样化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下一步，将重点从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和完善：一是进一步严格制度管理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，加强监督考核，从制度上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效。二是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形式，切实做好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工作。三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我局信息公开收费情况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的规定执行，2022年度我局不存在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。